

肇东文史资料

第二辑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黑龙江省
肇东县委员会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编

一九八五年十二月

主 编 徐云鹏

副主编 赵树棋

张耀先

王万才

刘文田

李 臣

崔秉权

编 辑 张澍君

目 录

关于肇东境内铁路的一些历史情况·····	赫 贾 (1)
玉树校的创建者——陈炳南·····	肖锡文 (7)
谷村弘吉对玉树校的蹂躏·····	王中志 (10)
民国及伪满时我县商工业组织的情况·····	于乘涛 (13)
回忆参加抗日救国会经过·····	刘万福 (15)
肇东县境曾流通的货币·····	吴 韬 (18)
记爱国艺人王春林·····	郑 庆 (22)
“满沟站”水劫记·····	潘振庆 (26)
肇东镇的第一所小学校·····	<u>王修治</u> (28)
四站教育发展史料·····	杨 志 (33)
肇东大地上的抗日星火·····	潘 庆 (39)
参加王岗航空队起义始末·····	戴英奎 (47)
我所知道的慈善会·····	王国军 (52)
八里城庙宇·····	赵永富 (54)
谐乐公园·····	王国军 (56)
八尺庙及一些民间旧习俗·····	肖锡文 (57)
三圣宫与蔡老道·····	潘 震 (61)
了心和尚与观音寺·····	潘 拯 (64)
梨园弟子的遭遇·····	郑 余 (66)
哈西公学纪实·····	毕光启 (70)
回顾光复时我县的农业耕作情况·····	温英洲 (73)
肇东农业技术推广站的建立与发展·····	董志学 (75)

记小朋友剧团的战斗历程.....	
..... 卢 瑞霖 张玉顺 江德荣	(79)
回忆西八里区队叛变事件.....	许谱议 (86)
肇东县移民新村的建立.....	史湘浦 (89)
回忆扫盲.....	马振兴 (93)
回忆我县的函授教育.....	钟 声 (96)

关于肇东境内铁路的一些历史情况

赫 贾

肇东境内的铁路，为滨洲铁路的一部分，斜贯县境东北七十余公里，穿经里木店、姜家、肇东、新城、尚家、宋站、宣化等七个乡镇。

肇东境内铁路原为沙俄修建的中东铁路（又名东清铁路、中长铁路）的一部分。了解这段铁路的历史，就能了解到沙俄帝国主义在我们肇东犯下的侵略罪行，这对全县人民特别是青年一代进行热爱祖国、热爱家乡教育是有重要意义的。

一、沙俄确定中东铁路穿经我县的历史背景

一八九二年，沙俄在其国内开始修筑西伯利亚大铁路，铁路西起亚宾斯克，东至海参崴。到一八九五年，该路已筑到外贝尔地区乌丁斯克（今乌兰乌德）。如果继续按原计划往前修，在预定经过的阿穆尔地段的地质、气候和施工方面存在许多困难。因此，对西伯利亚大铁路继续修筑的方向问题在沙皇政府内部发生争论，出现三种不同意见：一是按原定计划沿黑龙江北岸向南直达海参崴；二是由赤塔向西南修筑，经过恰克图和张家口，直达中国北京；三是穿过中国东北的北部地区，直达海参崴。全权修筑西伯利亚大铁路的财政大臣维特就坚持第三种主张。他认为沿黑龙江修筑铁路的计划绕道太远，沿途气候多变，人烟稀少，铁路需要多次跨越

黑龙江，不但施工条件极为艰苦，而且筑路成本亦高。加之铁路建成后，在客货运输方面将同黑龙江航运发生竞争，所以不能采取第一种主张。第二种主张，即经恰克图到北京的计划，虽然特别符合沙俄妄图独占中国的扩张主义野心，但是，沙俄担心这样一来，势必引起其他帝国主义列强的反对，因而难以实现。如果横穿中国东北直达海参崴，不仅施工困难较少，而且较之沿黑龙江、乌苏里江的筑路计划，能缩短七百俄里的路程，还可以节省三千五百万卢布的建筑费用。特别重要的是能够把“满洲永远保持在俄国手中”，实现维特所拟定的用“银行和铁路征服”中国的计划。坚持的主张体现了沙俄妄图瓜分中国的狂妄野心，因而被沙皇政府所采纳。

沙俄打着“相互援助”的幌子，采取威胁和利诱的手段，迫使清朝政府同他签定了《中俄密约》，攫取在我国东北部修筑和经理中东铁路的特权。

一八九五年（光绪二十一年）至一八九八年（光绪二十四年），沙俄多次派人进行勘测，最后确定铁路干线西起满洲里，中经哈尔滨，西至綏芬河，支线由哈尔滨向南经长春、沈阳，直至旅顺口。干线满洲里至哈尔滨的一段恰好穿经我县的东北部。

二、我县境内的铁路修筑经过及历史沿革

一八九八年六月，中东铁路西部线（今滨洲线）由哈尔滨、满洲里两地相向施工。工程进展相当迅速，当年八月，就由哈尔滨铺设到我县境内。筑路工人绝大部

分是我国山东、山西一带来的贫苦农民，沙俄筑路员工只有很少一部分。我县境内筑路需用的沙石、木材大多是由阿城、五常等地运来，当时没有松花江大桥，运输经过陆路、水路，十分困难。所有土木工及其它笨重体力劳动都由中国筑路工人担当。肇东铁路沿线一带，当时是一片茫茫草原，人烟极为稀少，野狼昼夜噪叫不绝，时而袭击筑路工人。施工时正值雨期，蚊虫孳生。工人住在临时工棚里，阴冷潮湿。由于筑路工人吃不饱，睡不好，体力劳动繁重，有病得不到医治，死人的事经常发生。

一八九九年（光绪二十五年），我县境内的第五十六号小站（今曹家）、第五十七号小站（今五里木）、第五十八号小站（今尚家）、蒙古站（今肇东站）、第五十九号小站（今姜家）、第六十号小站（里木店）相继建成。蒙古站和宋站为乙级站，规模较大，都设有四条倒发线，都有办理客货运输的设施。其它小站为待避站。

一九〇〇年六月，东北地区义和团运动蓬勃发展，筑路工程被迫停顿，年底开始复工。

一九〇一年十月，哈尔滨第一松花江大桥建成后，我县可与哈尔滨临时通车。一九〇三年（光绪二十九年）七月，中东铁路全线正式通车。蒙古站、宋站也开始正式办理客货运输业务。

一九二四年，中国军阀政府与苏联签订了《中苏解决悬案大纲协定》，规定中东铁路纯系由中俄两国联合

管理的商业企业。肇东境内铁路又随整个中东铁路为中俄共管。

一九三五年三月，苏联和日本在东京签定了“关于出售中东铁路的协定”，苏联以一亿七千万元把中东铁路卖给了伪满洲国。伪满时称中东铁路的西部线（哈尔滨至满洲里）为滨洲线，肇东境内铁路遂为滨洲线的一部分。

一九四五年八月，苏联与当时中国政府签定了《中长铁路协定》，规定了该路由中苏两国联合经营，期限三十年，期满后无偿地归中国所有。于是，肇东境内铁路又随整个中东铁路由中苏共管。

一九五二年十二月，在斯大林当政时把中长铁路无偿地交给中国。肇东境内铁路随同整个中东铁路真正地回到了中国人民手里，成为国民经济大动脉的一部分。

三、沙俄对俄东土地的掠夺

在修筑中东铁路时，沙俄肆意曲解筑路合同的有关规定，对铁路沿线的土地“辄自侵占，漫无限制”。铁路竣工后，沙俄又节外生枝，以保护铁路，防止水患为由，擅自取用砂土、石灰等，进一步侵占沿线土地。一九〇四年（光绪三十年）中东铁路管理局代表达聂尔勾结黑龙江铁路交涉局总办周冕签订了《黑龙江省铁路展地合同》（后简称《展地合同》），周冕将黑龙江省铁路沿线二十万垧土地拱手送给了沙俄。按本合同规定，肇东境内铁路沿线的土地送给沙俄七千六百多垧，

其中蒙古站（肇东站）、宋站各一千七百垧。周冕的卖国行径引起了我省中东铁路沿线居民的强烈反对。当时先后任黑龙江将军的达桂、程德全多次照会俄方，声称合同未经将军用印批准，应予作废。

经中俄双方再三磋商，一九〇六年七月，中方代表宋小濂和俄方代表霍尔瓦特在哈尔滨举行谈判。一九〇七年七月，双方达成协议，宣布废除周冕与达聂尔所订《展地合同》，并重新订立了《黑龙江省铁路购地合同》（后简称《购地合同》）。随之，我县境内的第五十六号小站、第五十七号小站占地各四百六十一垧。第五十八号小站、第五十九号小站、第六十号小站占地各七百七十一垧，宋站占地一千五百三十九垧，蒙古站占地一千五百四十三垧。全县共六千三百一十七垧，比周冕所定的占地合同少一千二百垧。

《购地合同》签定后，沙俄在我县境内以每垧八卢布的低廉价格侵占土地，对拒绝出售土地的农户，他们采用武力手段，勒令农户限期领取地价，过期不领取者，由沙俄护路队强行驱逐，造成了我县不少农民倾家荡产。

沙俄侵占的土地，一少部分用于修筑、经理或防护铁路，而绝大部分属于非铁路用地，我县铁路沿线都是这种情况。第五十六号小站铁路用地四十一·七垧，非铁路用地四百一十九·三三垧；宋站铁路用地六十九·四五垧，非铁路用地一千四百六十九·五五垧；第五十七号小站铁路用地四十一·八八垧，非铁路用地四百一

十九点一二垧；第五十八号小站铁路用地五十点一五垧，非铁路用地七百二十点八五垧；蒙古站铁路用地一百二十三点二九垧，非铁路用地一千四百一十九点七一垧；第五十九号小站铁路用地五十点二三垧，非铁路用地七百二十点七七垧；第六十号小站铁路用地五十点四二垧，非铁路用地七百二十点七八垧。全县总共铁路用地为四百二十七点零九垧，非铁路用地五千八百八十九点九一垧，非铁路用地是铁路用地的十三点八倍。沙俄在我县利用非铁路用地，一是实行短期租地，或高价出售。他们用侵占肇东的土地对肇东人民进行残酷地剥削，充分暴露了沙俄帝国主义贪婪、野蛮的侵略本性。

玉树校的创建者——陈炳南

肖 锡 文

1912年，昌五成立肇东设治局，局下设劝学所，陈炳南为劝学所所长。陈炳南是呼兰县陈喜屯人，其父名陈喜是当地开荒占草第一家，所以以陈喜命屯名。陈炳南到处游说劝学，热情地宣传教育救国，在肇东辛劳奔波二年多。1913年他在昌五兴办初高两级小学校，并划给校田二十垧，以田养校。在玉树街划给建校基地一号，为一千六百方丈。省先后拨江洋十二万吊。陈炳南委派苏临五、陈介五二人负责修建。陈炳南亲自筹划操场、教室、宿舍的布局。他住在工地，废寝忘食，使工匠们很受感动。建校工人劳动热情极高，四月上旬动工到八月竣工。共盖起了三幢大草房，计五十七间。四面大墙都带顶梁。这三幢房中间均设一间大门洞，门洞有雕梁画柱，头幢房门洞廊檐下悬挂着一块《校志》牌匾，上书“肇东创修高等小学校舍记”，下悬一块横匾，上书斗大楷书“陶育群英”，落款是呼兰陈炳南敬书于中华民国五年八月上浣。二幢房门洞廊檐牌匾书“有教无类”四个大字。此乃社会名流，前清秀才、医学会会长王伯模之手笔。三幢房之中大门匾额为“教育报国”，这是该校专职汉文教师刘湘恒所书，此人也是前清的秀才。这样的一所小学校舍，在当时来说是很新颖壮观的。

这个学校八月初旬开学，毕竹庭校长率初、高两级学生五百余人在操场列队，四外来宾和观光的群众很多。在开学典礼大会上，陈炳南先生作了讲演。陈炳南这次讲演异常生动，有声有色。他说，我们要举起孙中山先生讨袁声明的旗帜，声讨袁世凯。他的讲演，唤起了学生们和老师的爱国热情。在陈炳南的激励下，首席教师杨普先生挥毫写下了肇东县第一座学校的校歌：

“肇东小学第一校，那是我们的学堂，
地扯城东北，成立校名玉树校。
师生五百相近好，德、智、体三育并重教吾操。
我爱我家庭，我爱我学校，
如在春风化雨里受熏陶”。

这所学校还设有图书馆，藏书千余册，并选学生肖锡文负责管理。后来陈炳南提升为肇东县教育局局长，对肇东教育事业做出了很大贡献，后又提升为松江道公署教育专员。

“九·一八”事变，日本侵略者进入东北，陈炳南不为高官厚禄所动，他带着忧国忧民之心，辞职归田了。那时，玉树校的牌匾都撤下来，连同四千多册图书，仍由肖锡文保管。肖锡文怕日伪破坏，把《校志》匾放到图书室里，面朝下架起来，上面放些书籍。并把那三块牌匾锁入仓库。

1936年，肖锡文回玉树校任教师，他又接管图书室，发现书籍有一些遗失。幸好那块《校志》匾还完好无缺。这个学校的奠基人陈炳南先生曾来看过保留下

来的这块匾。陈炳南告诉肖锡文：“日本统治长不了，别忘了我们是中国人，决不当亡国奴，别忘了咱们学校那几块匾上的字句。”

后来得知，陈炳南参加了抗日联军地下党的工作，活动在哈尔滨和三肇一带。凡是哈尔滨抗日交通站的同志去“三肇”或北方去江南的同志，都经过他家用饭，并供给路费。大约是在康德七、八年间，他回家卖地取款筹集抗日经费，被康家岗屯的伪特务腿子邹景海发现，报告给警察。当他第二次回来卖地时，被日伪逮捕入狱，后壮烈牺牲。

谷村弘吉对玉树校的蹂躏

王 中 志

1938年1月，昌五玉树校改为肇东县第二教育区昌五中心校，1945年东北光复后，又改称为昌五玉树初、高两级小学校。

1943年3月至9月我在昌五中心校当了五个月的事务员，在这期间，我目睹了日本侵略者对这个学校的蹂躏。

1943年春，县公署派到昌五玉树校一个日本教师谷村弘吉（日本皇军中士衔班长），他名义上是一名普通教师，实际是昌五中心校的“太上皇”，主宰全教育区的一切大权。学校的校长和首席教师（那时副校长叫首席教师）是中国人，处于傀儡地位，有职无权。每天早、午上班时，校长得带领全体教师和工友们向谷村用日语问安；午、晚下班时还得和上班一样向谷村用日语喊再见。全教育区的一切事情，得先请示谷村同意后，才敢执行。谷村每次到县里开会，校长等得到汽车站迎送。开会回来，什么内容，没一个人敢问半句；校长与首席教师上县开会回来，得先向谷村汇报。汇报晚一点，就大发脾气骂起来：什么“不尊重亲邦日本人啦，越轨啦”，等等。谁不这样做就给谁扣上个“敌视日满亲善”的罪名，就有进矫正院的危险。

我当中心校的事务员，负责处理文件收发和传阅等

事宜。有次我把文件先送给校长和首席教师阅读，谷村知道后就大发脾气骂人，无奈只得让谷村先阅读。文件一到谷村手，多日也不交回来，误了事，谷村又不讲理，硬说我误了事，还得挨训斥。

谷村在昌五中心校称王称霸，为所欲为。昌五中心校的两任校长，都是多年的老校长。孙殿武校长不会日语，谷村看他不顺眼，给调转外地去了。邹庆义到任后，为人耿直，不对谷村心意。于清彬和时洁贞夫妇都是学校的老教师，由于得罪了谷村弘吉，远走于他乡小学任教去了。

记得1944年春，谷村从日本领回个日本媳妇和一只日本狼狗，他住住在学校前门房。学生上下学路过谷村的门前，都得脱帽给其宅敬礼，谁不这样做，就给扣上“思想不良，反满抗日”的罪名，失去读书的资格。

自从谷村到昌五中心校之后，将全教育区各学校的课程，大改而特改。日语由每周五节改为十节，体操由每周二节改为四节。还把日语定为国语，中国汉语语文叫做满语，其实不是满族人的语言和文字，而是为了避开这个“汉”字，借以泯灭中华民族意识。体操课改名叫军训课，是为了让青年学生们在幼小的心灵上打上军国主义的烙印。

谷村如此独断专行，为所欲为，把昌五玉树校的教学质量和学生学习的成绩，沦为低劣了。原先每届高小毕业，投考中学或师范被录取的名额都居全县之首。自从谷村弘吉到昌五玉树校理事之后，擅自改变了各科

课程，成绩普遍下降。日本侵略者推行奴化教育，残害中国青少年一代，其手段何其毒也！

民国及伪满时 我县商工业组织的情况

于 乘 涛

民国二年（1913年），由于东清铁路沿线两侧居民日益密集，境内商工户逐渐增多，为发展商工业，兴通市面，在昌五创立了商工会，管理商工业事宜。商工会成员多是由境内较大的商户经理兼任，他们有事则聚会议事，无事则各回本铺。商工会当时共管理大小九十家商户。商工会的费用，由众商户负担。由于本县商业逐渐发展，市面较为繁华，于民国十四年（1925年）十一月，县公署成立了肇东县实业局筹备处。民国十五年（1926年）一月，实业局正式成立，并被省定为二等局。从此本县商工业隶属于县实业局，但日常有关商工业事宜，仍由商工会处理。当时县内共设肇东、满沟站、宋站三处商工会。

一九三一年“九·一八”事变后，多数商工户处于停业状态，县城市面萧条冷落，管理商工户的商工会有名无实。大同二年（1933年）县公署成立了内务局，并在局内设实业、行政等股，开始对县内商工业进行监督和管理。康德元年（1934年），日本侵略者在伪县公署内除下设内务局实业股外，还增设了以日本人平尾贤一郎为首的经理官，实行了对经济全面监督和统治的政